（上接115版）

二、本次核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核销应付账款合计1,227.64万元将全部转入2022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上述事项将增加公司2022年度利润总额1,227.64万元。本次核销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核销事项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核销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允、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负债价值；本次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监事会关于本次核销事项的意见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核销事项，是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22年的财务状况和资产负债价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核销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核销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核销长期挂账应付款项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遵循了财务会计要求的真实、客观性原则，能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因此，同意公司本次核销长期挂账应付款项事项。

六、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23-032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增补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魏其芳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魏其芳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及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魏其芳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及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因魏其芳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因此，魏其芳先生的辞职报告须在股东大会选举新独立董事后生效。在辞职报告生效之前，魏其芳先生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魏其芳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未持有公司股票。

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惠丽丽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拟增补惠丽丽女士（个人简历附后）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担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及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惠丽丽女士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已于本公告披露同日向深交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材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需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惠丽丽：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理工大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15年6月毕业于武汉大学，2015年7月至今任职于武汉理工大学管理学院财务与会计系。

惠丽丽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惠丽丽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惠丽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惠丽丽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惠丽丽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23-035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0,000股，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3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均由512,767,053元增加至612,767,053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上述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情况的变化，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本次修订条款对照表如下：

修订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2,767,053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2,767,053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12,767,053股，全部为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612,767,053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内容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它内容不变。

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根据发行的实际情况，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以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

因此，本次修改《公司章程》事项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由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等有关手续。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23-028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3年度，公司预计为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建发”）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工程、设计服务以及与其共同对外投标；公司预计将与深圳市泽广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广投资”）发生关联租赁房屋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预计向关联方湖北新民教育研究院（以下简称“新民教育”）提供旅游、租赁服务及接受其项目课题研究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活动；公司预计接受关联方五峰四季学知乡村耕读教育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峰四季学知”）提供的旅游服务。

2023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关联董事潘肇英、卢国彬、胡刚、莫静怡已回避表决。

（二）预计2023年度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2023年签订合同金额	2023年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出租房屋	泽广投资	公司出租房屋	市场价格	7,800元/月	23,400元	93,600元
接受关联方劳务	新民教育	项目课题研究服务	市场价格	200,000元	0元	208,078.33元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新民教育	旅游、租赁服务	市场价格	200,000元	0元	119,018元
接受关联方劳务	五峰四季学知	旅游服务	市场价格	200,000元	0元	21,301.50元
向关联方提供工程、设计服务及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标	佛山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提供工程设计、施工及共同对外投标	市场价格	不超过100,000万元	0.00元	255.43万元

注：以上预计额度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的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出租房屋	泽广投资	公司出租房屋	93,600元	7,800元/月	0.08%	0	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30日、2022年6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及《关于新增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接受关联方劳务	新民教育	项目课题研究服务	206,078.33元	250,000元	0.28%	-76.88%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新民教育	旅游、租赁服务	119,018元	900,000元	2.77%	-88.1%	
接受关联方劳务	五峰四季学知	旅游服务	21,301.50元	1,000,000元	1.58%	-97.87%	
向关联方提供工程、设计服务及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标	佛山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提供工程设计、施工及共同对外投标	255.43万元	不超过100,000万元	0.29%	-99.74%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2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在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时是以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的，预计金额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会因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变化而变化，并随市场波动、客户需求等多重因素影响，从而使得预计金额与实际交易额产生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符合市场情况和经营实际，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佛山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0590064070U

注册资本：126,308.489744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彩莳路6号汇通大厦三楼（住所申报）

法定代表人：黄国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融资咨询服务；园区管理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市场营销策划；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集贸市场管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金属结构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建筑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佛山建发为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建发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财务数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佛山建发总资产为3,717,977.51万元，所有者权益934,471.47万元；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2,043,566.09万元，净利润39,696.4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深圳市泽广投资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7198050 4

注册资本：6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新闻路中电信息大厦东座2618

法定代表人：杨勇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财务总监聂勇及原监事杨勇在泽广投资担任董事职务。

3.财务数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泽广投资总资产为7,696.11万元，净资产2,422.85万元；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217.25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湖北新民教育研究院

1.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2004年4月20日

注册资本：30万元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武汉市洪山区虎泉凯乐桂园1-2-26-01

法定代表人：祝胜华

经营范围：编辑人文读物，开展教育咨询，举办教育培训，组织专题研讨。

社会组织类型：民办非企业单位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原董事祝胜华为新民教育的法定代表人、理事长。

3.其他

湖北新民教育研究院属于民间非营利性组织。

（四）五峰四季学知乡村耕读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2021年10月19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地址：五峰土家族自治县渔洋关镇后河大道27-1号B座

法定代表人：何乐华

经营范围：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旅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中小学生校外托管服务；露营地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体育赛事策划；组织体育表演活动；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休闲观光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原董事祝胜华在五峰四季学知担任副董事长职务。

3.其他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五峰四季学知总资产为456.25万元，净资产442.55万元；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62万元，净利润-18.6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原则和交易价格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关联租赁签署协议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的房屋租赁为长期租赁，每年协议到期后续签。

2.与关联方签署合作协议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与关联方签订具体的合同或协议，最终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等以各方最终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具有独立的供应、生产、采购及业务开拓系统，在相关方面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经营所必需，该等交易均依照《公司章程》以及有关协议规定进行，且按市场价格公允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产生重大影响。

本公司与佛山建发及其控股子公司拟进行的关联交易主要为提供包括工程设计、施工及共同对外投标等业务，双方的工程分包、施工等合同通过招投标或者双方公平协商方式签订，充分体现了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协同效应，系双方正常的业务往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产生重大影响。此类关联交易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2023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关联交易价格为市场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同意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董事潘肇英、卢国彬、胡刚、莫静怡均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意见：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潘肇英、卢国彬、胡刚、莫静怡回避了表决，亦没有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项议案由其他5名非关联董事审议并全票表决通过，审议和表决程序合规、合法；公司此次审议的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求所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平、公允、交易价格遵循以市场价作为定价原则，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符合市场情况和经营实际，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租赁、共同对外投标及合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23-029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2022年度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共计41,088.24万元，具体明细如下表：

资产减值名称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一、信用减值损失	-1,972.34
其中：应收账款	55,559.28
其他应收款	60.39
应收票据	-60,186.73
长期应收款	2,594.72
二、资产减值损失	43,060.58
其中：合同资产	38,264.42
商誉	184.26
存货	2,512.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9.68
合计	41,088.24

注：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1.信用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期转回应收票据减值准备60,186.73万元，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55,559.28万元、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60.39万元、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2,594.72万元。

2.合同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合同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期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38,264.42万元。

3.存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512.22万元。

4.其他非流动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期计提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2,099.68万元。

5.商誉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期末对与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采用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组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现值孰高原则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84.26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本次计提上述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合计41,088.24万元，将减少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35,208.03万元，减少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103.89万元。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审议程序规范合法。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不存在通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进行操纵利润的情形。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基于谨慎原则，其计提方法和金额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七、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23-026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31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4月13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润丽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1,774.3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2.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894.11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77.79%。

《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鉴于2022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发展情况，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联监事许润丽、何丽菊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部分长期挂账应付账款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核销事项，是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22年的财务状况和资产负债价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核销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核销事项。

《关于核销部分长期挂账应付账款的公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罗晓红女士为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许润丽女士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增补罗晓红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历

罗晓红：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广东商学院企业管理专业经济学学士，华中科技大学公共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1993至2001年佛山市外经实业公司进出口业务主办；2001至2010年利乐包装佛山分公司南区技术服务行政主任；2010至2017年佛山市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历任人力资源部、监察审计部部门负责人；2017至2022年佛山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22年9月起至今任佛山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

罗晓红女士在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任纪委副书记，罗晓红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罗晓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罗晓红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罗晓红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规定，本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证监许可[2020]1069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9,5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截至2020年8月26日，公司实际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95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16,848,500.00元（不含税），另减除律师费、审计及验证费、资信评级费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1,702,830.20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31,448,669.80元，扣除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的税金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30,335,590.00元。

截至2020年8月26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中喜验字[2020]第00097号”验证报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386,022,374.11元，其中：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46,465,813.31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339,556,560.80元。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金533,563,383.11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529,935,590.00元，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627,793.11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8,274,982.53元（包括募集资金余额14,377,625.89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3,897,356.64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储存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机构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机构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公司一次或者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配股募集资金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配股募集资金净额的5%的；公司一次或者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金额超过5,000万元或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应当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公司连同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与中国银行深圳福田支行、交通银行深圳分行、浦发银行深圳福田支行、招商银行深圳莲花支行4家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和格式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需要，公司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证券”）签署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协议》，聘请国盛证券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中德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国盛证券承接，中德证券将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职责。公司连同国盛证券与交通银行深圳分行、浦发银行深圳福田支行、招商银行深圳莲花支行3家银行分别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和格式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户名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人民币元）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768273732222	250,000,000.00	0.00	已销户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	443060650130018 09461	220,400,000.00	17,795,556.40	活期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79290078801300 0589	250,000,000.00	89,338.07	活期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莲花支行	755915407710109	211,740,590.00	390,088.06	活期
合计			932,140,590.00	18,274,982.53	

注：

（1）初始存放金额包括其他相关发行费用1,805,000.00元。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余额包含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3,417,930.51元，存放的募集资金中70,000,000.00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余额包含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89,338.07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48,848,885.01元，其中使用存放的募集资金248,195,000.00元，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653,885.01元。

（4）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莲花支行余额包含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390,088.06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14,714,498.10元，其中使用存放的募集资金211,740,590.00元，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2,973,908.10元。

三、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附表1

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931,448,669.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275,312.2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20,00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6,022,374.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20,00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5.0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